

《生命教育研究》徵稿辦法

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18 日編輯委員會議修訂
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21 日編輯委員會議修訂
中華民國 98 年 5 月 7 日編輯委員會議修訂
中華民國 97 年 7 月 24 日編輯委員會議制定
中華民國 97 年 12 月 25 日訂定發布全文十點

一、《生命教育研究》為「國立臺灣大學生命教育研發育成中心」與「社團法人台灣生命教育學會」共同發行，探討生命教育理論與實務之學術性期刊。本刊每年出版一卷，共二期，分別於 6 月及 12 月出刊。

二、本刊歡迎與生命教育相關且未曾出版之原創性論文稿件，來稿中英文不拘。本刊接受之文稿依類型與主題領域分為以下幾類：

1. 類型：

- (1) 專題論文：依本刊編輯委員會公布特定卷期之專題進行探究，並具原創性研究成果之正式論文。中文文長以 8,000 字至 15,000 字為原則，至多不超過 20,000 字；英文文長以 8,000 字為原則，至多不超過 10,000 字。中英文來稿字數計算，均須包含摘要、註釋、圖、表及參考文獻等。
- (2) 研究論文：以本刊主題領域為撰述範疇，具原創性研究成果之正式論文。中文文長以 8,000 字至 15,000 字為原則，至多不超過 20,000 字；英文文長以 8,000 字為原則，至多不超過 10,000 字。中英文來稿字數計算，均須包含摘要、註釋、圖、表及參考文獻等。
- (3) 評論論文：針對本刊刊登之專題論文或研究論文提出之批判性論述，中英文文長皆不超過 5,000 字。
- (4) 研究紀要：發表本刊主題領域中最新研究議題的重要進展，開發特定研究議題的概念討論，具開創性的研究論文。中文文長不超過 15,000 字，英文文長不超過 10,000 字。
- (5) 書評：學術專書之評論，中英文文長皆不超過 3,000 字。

2. 主題領域：

- (1) 終極關懷領域：人生哲學、生死學、生物哲學、哲學人學、宗教研究、宗教交談、宗教與哲學及其他學科跨之科際對話等相關議題。
- (2) 倫理思考領域：後設倫理學、規範倫理學、應用倫理學、專業倫理學及各種新興倫理議題。
- (3) 人格與靈性發展領域：人格心理學、應用心理學、東方宗教修行理論、基督宗教靈修學等相關議題。
- (4) 生命教育理論與實踐領域：生命教育理論創新、生命教育政策制訂、生命教育課程與教學研究等相關議題。

三、稿件請用電腦打字，並提供電子檔（WORD 檔），以利作業；如有特殊字型符號等文件請另附紙本或 PDF 檔，以維護投稿人權益。

四、來稿請依照 APA 第六版格式撰寫，詳細格式請參閱「撰稿格式說明」。未依此格式撰寫之稿件，將先退請作者修改後才予送審。

五、本刊設有外審制度，全年收稿，隨到隨審，來稿將於收件後 6 個月內回覆審查結果。

六、來稿若經採用與刊登，作者需簽署「著作授權同意書」，即授權予本刊，並同意本刊再授權予國家圖書館、其他學術研究機構或資料庫業者，以電子出版品方式發行該著作，供學術研究相關目的之運用。來稿經刊登後如需轉載，應先商得本刊之書面同意。

七、本刊因編輯需要，保有文字刪修權，並有權決定其刊登期別及順序；正式刊登文章前將告知投稿者並確認其文章編修之部分，以尊重投稿者之原創性。

八、來稿一經刊登，即贈該期期刊三冊（若文稿由兩人以上共同撰寫，則最多贈送六冊），另依發行單位之財務狀況及發展需要，酌贈稿酬。唯國外作者需依中華民國相關規定扣除稅金。

九、在本刊登載之文稿作者自負文責。賜稿須為首次發表，且未曾刊登於國內外其他刊物，並保證無抄襲侵犯他人著作權或損及學術倫理等情事。若有上述情事一經發現，本刊兩年內不接受該作者投稿。

十、投稿請同時備齊以下資料：

1. 基本資料表一份，內含每位作者之中英文姓名、任職機構中英文名稱、通訊地址、電子信箱及電話（請參閱本刊「投稿基本資料表」）。
2. 文稿電子檔一份。內容包含：
 - (1) 標題頁：載有論文中英文名稱。
 - (2) 中英文摘要各 350 字以內、中英文關鍵詞各 3-5 個（評論論文與書評可免附摘要及關鍵詞）。
 - (3) 正文：內含註解（附於每頁之頁末）、圖、表、參考文獻、致謝詞及附錄等。
3. 為求審查客觀，正文及中英文摘要中請勿出現任何可辨識作者個人資料之文字。

來稿請進入本刊投稿審查系統 <http://jrs.edubook.com.tw/JLE>

聯絡人：執行編輯 劉子菁博士

助理編輯 黃期璟小姐

聯絡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 1 號博雅教學館 4 樓

電子信箱：editor@lec.ntu.edu.tw

電話：(02) 3366-1755

傳真：(02) 8369-2304